

## 110 學年度 日間部 學生申請機車通行證辦理須知

### 一、申請資格：

- (一) 學士班及四技部：升大三、大四學生。
- (二) 碩士班：升碩二學生(直升碩士班新生於九月申請)。

### 二、交通安全教育研習：(大學日間部學士班(含四技部)學生參加)

- (一) 基於加強大學日間部學生在交通安全上之觀念，申請車證必須參加學務處舉辦之交通安全教育研習活動，研習時間 2 小時(限本人參加)。研習場次、日期、時間、地點等，如下說明，請擇一參加：

第一場次：110 年 05 月 03 日(週一)晚上 18：00-20：00，地點：M109 演藝廳。

第二場次：110 年 05 月 04 日(週二)晚上 18：00-20：00，地點：M109 演藝廳。

第三場次：110 年 05 月 05 日(週三)晚上 18：00-20：00，地點：M109 演藝廳。

第四場次：110 年 05 月 06 日(週四)晚上 18：00-20：00，地點：M109 演藝廳。

第五場次：110 年 05 月 07 日(週五)晚上 18：00-20：00，地點：M109 演藝廳。

- (二) 研習當日本務務必攜帶學生證刷卡入場(無須簽名)。
- (三) 完成交通安全教育研習者，務必掃描下方 QR Code 在當日內完成上網填寫研習問卷並繳交送出，若未完成者，則不予認證。



- (四) 交通安全教育研習具有兩學年有效期(效期之內無須參加)。
- (五) 嚴禁頂替參加交通安全教育研習，經發現者一律取消資格。

### 三、申請名額

- (一) 開放東西研停車場 1,600 個名額及觀光大樓停車棚 600 個名額。
- (二) 升大四及碩士班學生不限名額，優先辦理東西研停車場。
- (三) 升大三學生開放名額為開放總數扣除升大四及碩士申請總數餘額。
- (四) 升大三學生停放位置採抽籤制，先抽東西研停車場，再抽限停放觀光大樓停車棚。

### 四、申請日期：

- (一) 申請時間：110 年 04 月 16 日至 110 年 04 月 30 日 24:00 止。
- (二) 線上申請流程：輸入網址(<http://sis.dyu.edu.tw/>)登入 > 活動與

生活>通行證>**點選**新辦。

(三) 敬請登記日期內辦理，逾期將**不接受補辦申請**。

#### 五、抽籤日期：

(一) 抽籤時間：110 年 05 月 04 日。

(二) 15:00 以後請自行線上查詢大葉大學最新消息抽籤結果。

#### 六、驗證資料上傳：

(一) 申請時需上傳駕照、行照，若車主與非申請人**(一等親內)**，另需上傳親屬關係資料。

(二) 如缺件或申請人與行照車主非同一人**(一等親內不限制)**，將取消申請資格，不做另行通知。

(三) 請於 110 年 5 月 25 日至 110 年 5 月 28 日查詢，申請狀態為**同意**，請於繳費期間完成繳費程序；申請狀態**無變更同意者**，請至**環境管理組辦公室查詢**。

#### 七、繳費日期及費用：

(一) **繳費時間**：110 年 06 月 01 日至 110 年 06 月 30 日 24:00 止。

(二) 請在**時間內**至校內 7-11 旁**繳費機繳費**，或**自行列印繳費單**至校外超商(7-11、全家、OK及來爾富)**繳費**。

(三) 費用：每張通行證機車為新臺幣 500 元整，費用一經繳交，概不退還(除休學、轉學、退學及畢業)。

(四) 通行證使用期限為 111 年 09 月 30 日止。

#### 八、車證領取：

(一) 領取時間：110 年 09 月 01 日至 110 年 09 月 30 日。

(二) 學士班及四技部：統一由班代**集體領取**，請攜帶學生證至環境管理組領取通行證。

(三) 碩士班：**個人領取**，請自行攜帶學生證至環境管理組領取通行證。

#### 九、停放位置：

(一) **08:00~22:00 入校**：停放於東研大樓機車停車場及西研大樓機車停車場或觀光餐旅大樓後方停車棚。

(二) **21:00~22:00 入校**：設計學院學生可騎至設計學院停放(僅限停放設計大樓後方周圍空地)，翌日 07:30 前須將機車移至規定車輛停放區域。

#### 十、使用規定：

1. 禁止偽造或轉交、借予他人使用，一經查覺即予沒收，並依校規議處，繳交之停車費不予退回，且不再核發通行證。

2. 通行證應黏貼於面向駕駛擋風板之左上方，若無擋風板者，則黏貼於前輪蓋上，**未按照位置黏貼者視同無證通行，並依校規議處**。

3. 停車費一經繳交，一律不退費(除休學、退學、轉學及畢業)。

4. 配合校內舉辦校際活動，如另有規劃停車方案，持有機車通行證者，須

依當日規劃，配合停放。

5. 機車違規一年 2 次以上，將取消下學年申請資格。
6. 機車於校內高速行駛，取消機車入校資格，停車費既不退還，並依校規議處。
7. 通行證領取後，保證隨即貼於規定黏貼處，若未黏貼致遺失者，願放棄申請補發之權利。
8. 通行證使用其間應善盡保管之責；通行證黏貼後若遭撕毀，須提具體事證，經查屬實後申請補發，補發後將會同前往黏貼。
9. 通行證補發：凡遺失通行證且無違規者，得申請補發。補發須攜帶學生證以利查驗身份。遺失補發以補發乙次為原則，機車新台幣 50 元整。
10. 通行證換發：凡更換機車且無違規者，得申請換發。換發須重新驗證，請攜帶學生證、駕照及行照至環境管理組辦公室辦理。換發未繳回舊證者酌收工本費機車新台幣 50 元整；如換發有繳回舊證則不收費。
11. 其他相關規定請參照總務處環境組車輛行使校園管制辦法。  
([http://reg.dyu.edu.tw/open\\_file.php?filename=127](http://reg.dyu.edu.tw/open_file.php?filename=127))
12. 如有任何問題，請至總務處環境管理組辦公室洽詢。